

公司代码:603326 公司简称:我乐家居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我乐家居	60332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董事会秘书	李露	南京江宁江宁区浦口区南京西路218号	025-52718000	025-52718000	nlou@lehome.com
财务总监	刘超	南京江宁江宁区浦口区南京西路218号	025-52718102	025-52781102	oliao@lehome.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我乐家居秉持“设计驱动更美好生活”的理念和使命,主创原创设计,寻求极致美感。公司专注于整体橱柜、全屋定制家具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坚持“设计+产品+品牌”的品牌定位,持续打造整家定制核心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1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21家具制造业”,细分行业为定制家具行业。2024年定制家居行业在宏观经济承压与消费需求结构性调整的背景下,虽然政策红利与存量需求支撑增长,但行业整体面临成本上行与盈利空间收窄的双重压力,市场分化进一步加剧。

(1)政策驱动叠加存量换新,家居消费品质智能化升级
国家发改委、住建部于2024年3月联合印发《2024年新型城镇化建设重点任务》,明确推进城市更新行动,将进一步深化存量空间改造,通过系统性改造、功能优化和可持续发展,解决老旧城区功能衰败、人居环境落后等问题,推动城市从“规模扩张”向“品质提升”转型,与老旧小区改造及消费升级级改造的家居消费需求相契合,消费重心从“基础功能满足”向“品质化、智能化焕新”加速迁移。2024年,中央及地方“以旧换新”政策通过线上消费券及线下补贴等方式实施,有效激活存量房翻新需求,带动家居消费订单量回暖。

(2)技术升级叠加数字化转型,行业格局向头部企业集中
2024年,智能化与数字化技术加速向家居行业全产业链渗透,驱动设计、生产、交付及服务环节的效能革新,行业竞争维度从单一产品转向技术生态构建,技术壁垒加剧行业分化。具备全链路数字化能力的头部企业凭借自主研发与柔性化生产,形成智能设计驱动精准生产,数据反馈优化服务的闭环,构建数智化算法双轮驱动的竞争护城河。而中小企业因数字化投入不足,面临设计僵化、交付延迟等痛点,市场份额持续向具备全链路数字化能力的企业集中。

(3)终端竞争加剧,品牌溢价凸显,市场集中度持续提升
2024年,定制家居行业终端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门店间价格战持续升级,同质化产品促销力度加大,消费者对性价比的敏感度显著提升。在需求增速放缓的背景下,部分企业通过压缩供应链管控占比份额,基础套餐价格持续下探,引流型产品成为终端门店争夺客流的核心手段。单纯的价格竞争导致企业整体盈利空间承压,倒逼企业探索差异化突围路径,行业竞争逐渐从“以价换量”向“以质换价”过渡,终端门店逐步从价格博弈转向服务力、技术力与生态协同能力的综合比拼。

2.2 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2024年,我乐家居坚持中高端品牌差异化战略,在行业深度调整中实现经营韧性突破,面对房地产市场下行、需求收缩及竞争的挑战,公司围绕“产品+品牌+渠道”三大战略主线,推进业务绿色转型升级与全价值链整合。在应对端,公司积极把握存量房更新需求释放,消费智能化升级及绿色低碳趋势,通过整合设计、生产与服务体系打造一站式全场景解决方案,加速产品创新与整装生态协同,巩固差异化竞争力,在应对挑战端,公司通过数字化赋能全流程精益运营,通过提升区域市场渗透率,强化核心品类,重点提升终端运营人效能提升终端竞争力,并依托差异化渠道策略增强抗风险能力。同时,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权益回报,持续完善分红机制,提升分红频次与稳定性,切实回馈股东支持。

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43,246.7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29%;实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2,466.6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2.50%。剔除股权激励计划摊销费用对净利润的影响后,较上年同期下降14.51%。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完成的重点工作如下:
(一)创新驱动品牌升级,多维构建竞争优势
公司围绕“设计+品牌+渠道”核心定位,通过技术创新,精准营销与产业链协同三大维度提升品牌价值。在产品端,以智能科技赋能产品创新,推出融合前沿技术与美学设计的八大系列新品,通过“解构高级感”主题发布会直观呈现未来家居品牌,强化“高端定制”标签,围绕家庭场景打造《家的样子》系列,以情感共鸣传递品牌温度,联动明星IP推出“复明星家居”系列内容,精准触达娱乐与设计圈层核心用户。在产品端,通过“T”溯源引擎,设计师IP等透明形式,全链路展现研发设计与智能制造能力,增强信任背书,提升品牌溢价。在渠道端,公司连续第十六年推出“绿色渠道”公益计划,以社会责任实践提升品牌美誉,构建品牌与社会价值的良性循环,公司全年品牌建设为提升市场占有率,增强品牌溢价能力及构建持续增长模式提供战略支撑。

2. 数智赋能全域增效,技术驱动转型升级
公司以数字化转型为核心抓手,围绕业务提效、生产降本、技术突破三大方向,落地多项务实举措。业务端,智能招商系统通过客户精准分类与自动化跟进流程,精准筛选潜在客户,简化招商人员操作。生产端,工厂基于算法实时响应订单需求与产能,动态优化排产计划,减少设备空转率;供应链通过集中采购平台统一供应商管理标准与议价流程,压缩采购环节成本;每日自动生成生产、库存及质量数据看板,实现异常问题24小时预警与闭环处理,保障运营稳定性。技术端,3D智能设计工具可自动识别户型并一键生成设计方案,减少人工重复劳动;AI驱动技术通过优化算力资源,快速输出高质量效果图,提升客户体验感,加速客户方案确认流程。通过全链条数字化升级,助力公司实现资源精准配置,业务响应更敏捷,成本管控更透明,为可持续增长夯实基础。

3. 渠道变革驱动实效,业务创新驱动增长
2024年,公司针对经销商渠道实施全面优化战略,重点强化渠道竞争力和市场响应能力。一方面聚焦薄弱区域设立专项招商政策,降低经销商运营成本并提升合作信心,同时通过分级定制化培训体系提升销售人员专业与服务能力;另一方面优化产品结构,推出高端化、整家化产品组合及多品类协同策略,增强经销商盈利空间。公司深化线上渠道布局,提升新零售赋能经销商的数字化转型,并通过创新店模式打造引流式品牌体验标杆,带动渠道价值提升。此外,聚焦品牌“以旧换新”政策窗口,整合企业资源与经销商资源协同推进,快速抢占市场份额。通过系统性布局,公司有效提升了渠道网络的稳定性、盈利性和增长潜力,为我乐品牌可持续发展和市场领先地位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直营业务深耕渠道优化和流量破局,以KOC社群运营+交付节点营销,结合样板间场景化展示+核心商圈布局,提升流量转化效率。借助品牌“以旧换新”政策推出“旧宅焕新”计划,激活存量需求,稳步推进全案整装解决方案与高端定制方案,通过一站式服务和差异化设计提升高端市场。通过构建运营矩阵,强化品牌溢价与盈利能力,实现渠道业务升级。

在整装赛道大宗业务领域,公司持续实施差异化战略布局,强化风险管控与业务协同。整装赛道外溢,聚焦存量房翻新市场机遇,以客户需求为核心,深化定制化入口挖掘和产品定制化,通过整合资源,提升自主设计研发与交付能力,打造一体化联合方案,赋能合作企业提升市场竞争力。大宗业务保持稳健经营策略,聚焦为国企及优质地方城投项目优化客户结构,严控合作风险;同步强化应收账款精细化管理,通过工程代理商业模式平衡风险与收益,保障资金安全和业务可持续性。

4. 智慧升级提质增效,体系优化赋能战略
公司聚焦制造端能力提升,通过技术创新与智能化供应链体系,系统性增强供应链核心竞争力。在效能提升方面,深化精益生产管理,推动全系列产品工艺标准化,精简冗余环节并优化资源配置,显著提升生产效率与资源利用率;交付能力突破上,构建多品类、多品牌交付体系,自主研发大单件、同色系门及配套柜类产品,实现大家居产品一站式套套交付,精准响应多元化市场需求,持续提升客户长期忠诚度。

5. 人才体系深度优化,企业文化激活动能
面对竞争市场环境,公司将持续深化人才战略与文化创新的协同效应,夯实可持续发展根基。在人才建设方面,通过拓展校企合作、行业联盟等多渠道拓宽人才入口,结合智能化评估体系与精准化培训工具精准识别适配人才;同步完善分层培养机制,聚焦实战导向的训战体系,强化新员工融入效率与管理梯队领导力建设,确保人才供给与业务需求深度匹配。文化创新层面,着力打造创新孵化平台与数字化员工互动机制,通过品牌文化活动策划驱动总部“动作”与创新思维碰撞,构建具有高度认同感与凝聚力的组织生态。配套实施精细化人才成本管控策略,动态优化资源配置模型,实现人才培养投入与组织效能提升的良性循环。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1,670.61	2,442,888.36	2.41	2,216,03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5,724.19	1,148,043.73	5.90	1,024,39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2,467.02	1,211,318.02	18.29	1,166,28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466,067.02	156,735,527.39	-22.50	139,324,88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	86,839,850.99	129,640,036.86	-33.01	96,988,833.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4.971,044.09	431,398,641.58	5.46	278,463,046.0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4	0.33	3.03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8	0.49	-22.45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8	0.49	-22.45	0.4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	第二季度(4-6月)	第三季度(7-9月)	第四季度(10-12月)
营业收入	38,116,834.34	37,575,944.03	37,546,236.75	39,951,98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89,428.84	26,441,236.80	33,116,831.59	40,156,62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5,886.79	23,145,360.22	32,254,343.61	29,434,26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71,485.35	111,927,269.23	131,931,209.79	296,004,050.42

季度数据与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人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人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人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人数	16,4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人数	13,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人数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融入的资金和衍生品)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NINA YANTI MIAO 女士	0	202.1940	62.67	无	境外自然人
南京迈乐家居投资有限公司	0	11,477.76	3.56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迈乐家居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886.70	1.5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迈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1,536.50	1,536.50	0.48	无	其他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融入的资金和衍生品)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1,066.40	1,066.40	0.33	无	境外自然人
德邦	1,652.68	819.04	0.25	无	境内法人
安信	812.10	812.10	0.25	无	境内自然人
华泰	607.80	607.80	0.19	无	境内自然人
中行	571.76	571.76	0.18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NINA YANTI MIAO 女士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汪春俊先生为南京迈乐家居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汪春俊先生与汪春俊先生为夫妻关系;其他股东未能查实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数量及比例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提示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监办: NINA YANTI MIAO
董监办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326 证券简称: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2025-018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地点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6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宁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水亭西路2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6日至2025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参与召开网络投票程序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重组收购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2025年度与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度与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0	《关于2025年度与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除审议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5年4月1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 特别决议议案:5、1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10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
5. 应通过表決方式的议案:NINA YANTI MIAO、王涛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系统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投票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方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事项,向每一位投资者发送主动提醒短信参会邀请,以增强会议的信息透明度。投资者在收到提醒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yj_hlp.pdf)的步骤演示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可通过电话人工客服系统联系技术支持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投票。
(三) 本次会议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四、会议登记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一、 股份类别
A股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 委托他人持有双方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公司公章)、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四)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五)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需持有效证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原件参会;
(六) 会议时间:2025年5月12日-2025年5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联系人:李露春
联系电话:025-52718000
传真:025-52781102
邮箱:nlou@le-home.com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半天,出席会议者一切费用自理;
2.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需持有效证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原件参会;
3. 凡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投资者须在股东大会登记时间进行登记。

本次对外担保预计事项,有利于推动工程渠道业务的发展,实现公司与工程代理商的共赢,在有效防控风险的前提下,有利于帮助工程代理商扩大销售规模,进一步与工程代理商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将严格落实风险控制措施,要求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拟符合符合一条件的工程代理商履行项目合同义务(含服务及其质量)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将严格落实风险控制措施,要求被担保方提供一定形式的反担保,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114,956万元(含本次公司对工程代理商(不涉及关联交易)的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2,000万元及公司与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57,000万元),占公司2024年净资产的94.5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已签署担保协议的担保金额为55,936万元,占公司2024年净资产的46.01%,其中现金T+1项目贷款担保金额为28,406万元,占公司2024年净资产的23.7%。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提供担保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326 证券简称: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2025-015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授权总经理根据市场情况使用余

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和低风险非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投资概况
1. 投资目的
在控制风险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对拟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2. 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前述现金管理的最高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
3. 投资品种
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和低风险非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
4. 投资期限
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5. 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6. 其他说明
公司拟开展的理财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 坚持以稳健投资为主,对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收益情况选择适合的理财产品。
2. 公司财务部及时对产品和跟踪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投资金融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核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董事会负责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高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适度的购买理财产品,可以降低财务成本,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四、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余额为22,00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止期限	状态	预期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让定期大额存单	保本 保本收益型	1,000.00	2024/07/08至2026/01/12	未收回	3.3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让定期大额存单	保本 保本收益型	1,000.00	2024/07/08至2026/01/12	未收回	3.3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让定期大额存单	保本 保本收益型	1,800.00	2024/09/25至2025/07/08	未收回	3.3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 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4/11/08至2025/05/08	未收回	1.45%-2.05%-2.6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 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4/11/08至2025/05/08	未收回	1.45%-2.05%-2.6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期定期存款	保本 保本收益型	4,000.00	2024/11/27至2025/11/27	未收回	1.9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年期定期存款	保本 保本收益型	2,000.00	2024/11/27至2026/11/27	未收回	2.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让定期大额存单	保本 保本收益型	2,000.00	2025/01/03至2026/01/03	未收回	2.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期定期存款	保本 保本收益型	2,000.00	2025/01/07至2026/01/07	未收回	1.6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年期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 保本收益型	2,000.00	2025/01/10至2028/01/10	未收回	2.2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H700收益凭证	保本 保本收益型	2,000.00	2025/01/17至2025/07/16	未收回	1.8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年期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 保本收益型	2,000.00	2025/01/17至2028/01/17	未收回	2.1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年期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 保本收益型	2,000.00	2025/02/19至2028/02/19	未收回	2.15%
合计			22,000.00			

特此公告。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326 证券简称: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2025-011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相关情况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实施《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概述
(一) 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88,522,658.25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80,051,410.23元。
为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在确保持续稳健运营及长远发展规划得以落实的前提下,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22,838,680股,以此计算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96,851,604.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161,419,340.00元(含税)占2024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64,567,736.00元,占本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32.89%,占本季度末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的比例为57.64%,占本季度末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的比例为33.04%。
2. 本次分红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相关情况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不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